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2016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1) 2016年1-9月业绩预计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2016年1-9月)	上年同期 (2015年1-9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000万元~5,000万元	亏损：16,921.5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150元~0.0750元	亏损：0.2537元

(2) 2016年7-9月业绩预计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2016年7-9月)	上年同期 (2015年7-9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000万元~5,000万元	亏损：5,777.9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150元~0.0750元	亏损：0.0866元

二、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2016年6月转让下属企业股权获取的投资收益1.1亿元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预测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公司2016年三季度实际盈亏情况以公司2016年三季度报告数据为准。

2、按照公司房地产销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公司现有房地产开发项目在达到销售收入确认条件时才能确认收入，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导致公司年度内不同期间业绩产生波动。

3、或有事项说明：2016年9月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向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地产”)出售房地产开发业务相关的资产与负债。交易双方

同日签订的《框架协议》约定：“交易各方同意并确认，自评估基准日起至交割审计基准日止的过渡期间，标的公司及标的工程的权益增加和减少均由保利地产享有，但自评估基准日起，标的公司及标的工程的业务、经营、资产、债务等情况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但如因交易各方已于签署本协议前已向另一方披露之事项所衍生之变化者，不在此限）由转让一方承担。”公司本次三季度业绩预告的相关预测数据中，已包括公司涉及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交易的出售标的从评估基准日2016年7月31日至2016年9月30日期间的权益变动（出售标的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相关内容）。鉴于该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前述出售标的权益变动是否归属于本公司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三日